

108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等 別：四等考試
類 科：勞工行政
科 目：勞資關係概要
考試時間：1 小時 30 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據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在勞動關係的統計資訊顯示，2010 年底我國簽訂團體協約共計 43 份，2018 年底，簽訂團體協約已有 723 份。請問：
(一)我國團體協約數為何在近幾年大幅增加？（10 分）
(二)團體協約增加對我國勞資關係有何重大影響？（15 分）
- 二、勞動三權中，團結權是基礎，罷工權是手段，協商權是目的，三者環環相扣，不可或缺。我國勞動法明文保障勞工具有罷工權，但勞工行使罷工權仍須遵守相關法律規範，請就我國相關勞動法規，說明勞工應如何合法行使罷工權。（25 分）
- 三、近來美食外送在臺灣掀起一股風潮，吸引不少機車族群投入外送行業，但卻因出現多起外送員車禍事故，引發了食物外送業者與外送員彼此間是僱傭或承攬之法律關係的爭議。請說明：
(一)僱傭關係之契約與承攬關係之契約有何不同？（10 分）
(二)勞動部基於何種事實的認定，宣告外送行業與外送員彼此間是僱傭關係？（10 分）
(三)外送員與食物外送業者簽訂僱傭關係之契約或承攬關係之契約，對外送員的勞動權益之保障有何差異？（5 分）
- 四、當勞資爭議發生後，勞資雙方都有可能採取爭議行為來迫使對方接受己方的主張。但由於爭議行為可能會造成勞資雙方正常運作的破壞與損失，因此，爭議行為通常都會有行使的限制規範。請就我國《勞資爭議處理法》說明爭議行為之「冷卻期」(cooling-off period)及「特定勞工」與「特定行業」限制的相關規範。（25 分）